

# 書面質詢

李振宇議員

## 就城市規劃事宜提出質詢

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（2020-2040）》對東區-2的定位為“打造成為完善民生配套及支援中小企業發展的濱海城市新門戶”，透過適度填海，建設綠地或公共開放空間、優化交通系統。《東區-2詳細規劃草案》諮詢文本提出“擬在澳門半島東北側與新城A區之間填造約0.36平方公里土地，打造地標性的休閒綠色設施，包括城市公園和運動公園”。不過，行政長官今年8月表示，有關填海申請不獲中央批覆。

《東區-2詳細規劃草案》諮詢文本指該區綠地或公共開放空間用地約71.1萬平方米，但當中相當一部分土地位於擬填海的澳門半島與A區之間水道。現時水道填海申請不獲中央批准，勢必影響未來東區-2居民休閒運動空間及宜居社區的規劃和建設。

工務局早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表示，特區政府會在《東區-2詳細規劃草案》研究中，對涉及水道填海的規劃內容，包括公園綠地和慢行系統等作出對應的補充調整及完善。不過，行政長官早前亦表示，A區沒有一塊多餘土地，每塊土地都有規劃。因此，當局如何調整東區-2詳細規劃，保障合理的休閒和運動空間令人關注。

因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第一，東區-2規劃人口預計為9.6萬，若水道填海不獲批覆，該區人口承载力問題將更加令人關注。請問，當局會否考慮降低區內人口密度，以保持合理佔比的運動休閒空間，滿足區內居民需求，實現宜居社區的目標？東區-2詳細規劃行政法規預計何時出台？

第二，編製氹仔中區-2詳細規劃的服務早前未能成功判出，導致後續的公開諮詢等工作亦因此延誤。工務局表示編製氹仔中區-2詳細規劃的服務書面諮詢工作仍在進行相關程序。請問，氹仔中區-2詳細規劃服務書面諮詢工作現時有何進展？

第三，去年施政辯論期間，運輸工務司司長表示政府已啟動二點五平方公里的生態島初步研究。今年四月，行政長官表示生態島項目已獲

中央基本同意，目前正委託專業公司開展論證工作。生態島是本澳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計劃。既然有關項目已獲中央批覆，那麼，政府會否對總體規劃作出調整，將生態島納入城市總體規劃中並開展相應的分區詳細規劃研究？